



軍事審判之過去、 現在及轉型學術論壇

主辦單位 |  國防部法律事務司、 社團法人台灣法學會

協辦單位 |  國防大學

時 間 | 2024/03/06 

地 點 | 臺灣大學霖澤館國際會議廳

第三場

主 題

軍事法院之轉型

主持人

國防大學法律學系◎主任鍾秉正教授

題目/報告人

**軍人權益事件處理法草案中勤務法庭的建構——
以勤務法庭的管轄、組織與審級結構為觀察中心**
警察大學法律學系◎李東穎助理教授

德國防衛職務法院介紹及其對我國之啟發
警察大學法律系◎周慶東教授

與談人

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楊坤樵副廳長
政治大學法律學院◎廖元豪副教授
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連孟琦副教授
創新國際學院暨法學院助理教授◎陳柏良助理教授

「軍事審判之過去、現在及轉型學術論壇」第 三場次「軍事法院之轉型」紀實

編輯部

主持人鍾秉正教授開場：

大法官、各位軍法界前輩、在座的軍法長官，以及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好。今天非常榮幸擔任第三場次主持人。本場研討會的主題，是探討軍事法院從過去的歷程、目前的現況，以及未來轉型的可能方向。所謂的軍事法院「轉型」，指的是軍事法院的任務將從以往較偏向刑事訴訟法與軍刑法的功能，逐步走向以行政訴訟法為主軸的新制度。目前相關法案已送交立法院審議，未來的走向也日漸明確。我常用一個比喻來說明這項轉變：過去的軍法制度如同一把磨得鋒利的刀，重在威嚇與震懾；而未來的軍法制度則更像是一面堅實厚重的盾牌，重點在於保障人權。這樣的角色轉變，意味著思維邏輯與制度設計將截然不同，包括人員的培訓、制度配套等，都面臨新的挑戰。



事實上，過去這十年，我們並未再招考新的軍法官，現有軍法官逐步面臨屆齡退休的情況，未來接續人力的培育成為當務之急。我個人在國防大學任教已十餘年，一直努力致力於這項任務。然而，由於過去軍法制度走向不夠明確，導致許多學生和後進在選擇上感到迷惘。所幸，這兩年在司長的積極推動下，新法方向已日漸清晰。未來將以「考選國防法務官，經歷一定年資後轉任軍法官」為主要路徑，並以「軍中人權保障」為核心任務。這樣的制度設計不僅明確，也展現了對未來軍法發展的堅定承諾。接下來，我們要討論的重點是：新制度的實施將面臨哪些挑戰？又該如何因應？這正是本場研討會要深入探討的重要課題。謝謝大家的參與，讓我們一起開啟這場深具意義的對話。

在正式開始之前，我先介紹今天與會的五位來賓。首先是中央警察大學周慶東老師，周老師今天將為我們介紹德國防衛職務法院制度，這個制度長期以來一直是我國法學研究的重要借鏡與學習對象，期待從中獲得啟發。第二位發表人同樣來自中央警察大學，是專攻公法領域的李東穎老師。今天我們特別邀請李老師來為我們分析與檢討目前送交立法院審議的「軍人權益事件處理法」草案，這部草案實質上就是未來軍事行政訴訟制度的法律依據。原本立意是針對「陸海空軍懲罰法」進行修正，但在送至行政院時，行政院建議應將「救濟程序」一併納入，於是另行制定這部專法。然而，在短時間內擬定新法，確實存在一些急就章之處，相關條文也有許多值得檢討與精進的空間。等一下李老師會為我們詳盡說明他觀察到的問題與可能的改善方向。本場也特別邀請到政治大學廖元豪老師擔任與談人。廖老師長期研究公法領域，對社會參與有深入探討，並熟悉美國法的實務與理論，今天將以美國經驗提供我們一些重要的制